

知乎累计
30,462
高票赞同

本年度
备受瞩目的
中国
新武侠小说

豪气歇

HAOQI —— 豪气歇

很多年前师傅告诉我，
这世上没有什么问题是不能够用刀来解决的。
唯一要考虑的，是刀够不够快！
—— 著

是非善恶
人间百态
豪杰与群魔之战
编织欲望的众生群像

一个荡气回肠的
热血江湖
一幅豪气恢宏的
武林画卷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
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., Ltd.

豪气
XIE — 豪气歇
情何以甚
著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豪气歌 / 情何以甚著. -- 北京 :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, 2017.1

ISBN 978-7-5502-9442-4

I . ①豪… II . ①情… III . ①侠义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 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7)第001021号

豪气歌

作 者：情何以甚

责任编辑：管 文

产品经理：沈 路

特约编辑：丛龙艳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

(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83号楼9层 100088)

北京山华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字数：205千字 880mmx1230mm 1/32 印张：8.5

2017年2月第1版 2017年2月第1次印刷

ISBN 978-7-5502-9442-4

定价：39.80元

未经许可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

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

如发现图书质量问题，可联系调换。质量投诉电话：010-68210805

录

目

录

•

楔子

- 1 -

很多年前师傅告诉我，这世上没有什么问题是不能够用刀来解决的。唯一要考虑的，是刀够不够快。

第一章

- 23 -

我若学剑，若见高山断高山，若见沧海截沧海，即便是“天下第一刀”当面，也休想让我后退半步！

第二章

- 55 -

燕赵垂剑而立，看着眼前的对手，仍是一袭白衣似雪，面如冠玉，齿白唇红，嘴角始终带着一丝若有若无的温润笑容。他只是静静地站着，就给人如渊似海的压力。

第三章

- 83 -

二十年来朝云暮雨，再见那柄长剑，却没有只言片语。那个男人虽然心怀天下，剑啸八方，心中却没有一寸的位置留给她。说不怨，是假的。

目 录



第四章

- 119 -

生来小天下，生而为大人。很好，你以后就叫左大人。跟我走吧，以后整个江湖都会叫你大人。

第五章

- 165 -

杀了左大人，明月楼就再无他忌惮的对手了。百年之后，谁还会记得这一刻的情景？人们只知道他，青云剑客南宫和，力荡群魔！胜者为王败者寇。

第六章

- 191 -

我师傅说，这个江湖里，他了无牵挂。谁让我不舒坦，我尽可以拔剑杀之！……杀谁都不是我的错，只有杀不了才是我的错！

终章

- 223 -

最擅长挑拨人心的离煞，有着江湖上最高明的易容术，化身千万，无论男女老少，从未被人识破过。而给他们种下失心丸的明月楼主，真正的素明月，分明在半年前就已经死了。

番外 1 - 249

番外 2 - 259

楔 子

•



很多年前师傅告诉我，这世上没有什么问题是不能够用刀来解决的。唯一要考虑的，是刀够不够快。

•



很多年前师傅告诉我，这世上没有什么问题是不能够用刀来解决的。

唯一要考虑的，是刀够不够快。

当我把这话转述给阿峰的时候，我看他的眼睛里闪过一道光。那是我说不清的东西，但我知道，他找到了他想要的。

我觉得师傅说的话不全对，但我不知道怎么反驳他。

就像十年前父亲发狂般撕碎我的旧书，怒声问我：“你到底要不要学武？不学武，将来你怎么守住这偌大的家业？”

我不知道怎么反驳，所以他砸烂我的棋盘之前，我说：“我喜欢刀！”

所以我被送到了大漠，拜了“天下第二刀”为师。

如果换成阿峰，他若觉得我师傅说得不对，他也不会反驳。因为阿峰知道那样做没有意义，他不做没有意义的事情。

我不喜欢练武，也不喜欢刀，我喜欢提笔赋诗的夜、骑驴吹笛的春、院里沐风的弦琴和会跳舞的姑娘。

但阿峰喜欢。他看手中刀的眼神，跟我表哥偷看丫鬟洗澡时的眼神一样炙热。为什么我对这个眼神印象特别深刻？因为表哥当时也带上了我。那年表哥十二岁，我十岁。父亲揍我们用的竹条，比我的身子还要长。

可师傅不肯教他。

阿锋千里迢迢一个人跋涉到大漠，在师傅门前跪了七天七夜，但师傅就是不肯收他。

师傅说他心思太重，持刀难正。刀不正，则大势难成；刀无大势，则入鬼道矣。

师傅叽里呱啦说了很多，但我知道真正的原因——阿锋没有钱，交不出一千两金子。

当年父亲带我来大漠时，师傅说了更多不肯收我的理由，但我父亲用一千两金子让他闭了嘴。

金子是个好东西，可以让师傅吃肉喝酒玩女人，可以让他鲜衣怒马扮豪客，可以让“天下第二刀”尽心教导一个无心学武的人。

阿锋太喜欢练武，太喜欢刀。

当我第七天给他送馒头的时候，我劝他：“回去吧，阿锋。我师傅心如铁石，你就是跪死在这里，他也不会教你的。”

阿锋突然趴在我面前——五体投地的那种趴，他全身都贴着沙子，唯有头竭力扬起凝视着我，活像一条濒死的鱼在沙漠中挣扎求水。

因为身体虚弱，他的声音沙哑得如同黄沙：“你教我。”

我吓了一跳，我想说“不行，我哪里会教人”，我想说我自己都不想学……可是我看到他的眼神——希冀又绝望、淡漠又渴求，我一句话都说不出口。

如果我拒绝了，他真的会死。

阿锋自己搭了一座小木屋，一开始就搭在师傅院前。

有一天师傅教我练刀时，随手一抖，晃出一团美丽的刀花，如阵雨点落梨花。梨花落尽后，木屋支离破碎，只剩一条条木板如花瓣般整齐绽开，花心是愣怔原地一动不动的阿锋。

“抱歉，手抖了。”师傅跟阿锋道歉，可他的眼中仍是淡漠如铁。

我很担心，我以为阿锋吓傻了。

但事实证明我错了，阿锋眼神狂热，仍陷在那朵炫目的刀花中。

事实证明师傅也错了。

对一个眼里只有刀的人，怎么能用刀去拒绝？

阿锋很快又搭了一座小木屋，这次搭在师傅的院子后面，大约百步的距离。木屋里简陋得只有一张木床。

我每天给他送一些吃的，虽然我不能像我父亲一样随意丢出一千两金子让师傅收下他，但养一个人的钱，我还是拿得出来的。

“两个馒头，一文钱。一碗面，两文钱。一碗茶，一文钱。”

阿锋总絮絮叨叨地算账，他说：“我会还的。”

他说这话的时候眼睛直盯着我，异常认真。

我不懂这些小消费的价格，但我也知道，一碗送到沙漠里的茶，价格何止会翻十倍？况且我喝的茶怎么可能是一文钱一碗那种？从师傅每次肉痛的眼神中就可以看出来。

但这些话我永远不会说。对阿锋来说，几百文钱和几百两银子没什么区别，都是他很难还的数字。

我更清楚的是，他会还的。

每天晚上，我都会把当天师傅教的刀法演给阿锋看，转述师傅说的每一句话。

不评价、不质疑、不崇拜，我把师傅教的一切，还原给阿锋，不加一点自己的主观看法。因为我知道，我教不了阿锋，我不能影响他。

我跟阿锋成了朋友，彼此唯一的朋友。我太有钱，所以我没有朋友。阿锋太穷，所以他也没有朋友。

阿锋进境很快，我一个白天学会的东西，他两个时辰就学会了。

大漠的黑夜很冷，他拔刀夜舞，似能切割寒风。

阿峰问我：“你不是左撇子，为什么一直用左手练刀？”

我很认真地告诉他：“我的右手是用来写字、用来抚琴、用来落子的。”

虽然我已经很久没有写字、没有抚琴、没有落子，可至少我为自己保留了一半的生活。我这样安慰自己。

阿峰很认真地跟我说：“你以后想做什么就做什么，想看书就看书，想写诗就写诗。等我练成刀法后，你可以想干什么就干什么。”

我当时很感动。我觉得我可以反驳父亲反驳师傅了。可是我忘了，这句话仍是在说，想做什么就做什么，需要用刀来保证，尽管是用另一个人的刀。

师傅是“天下第二刀”，威名赫赫。

这意味着，麻烦也不会太少。虚名累人，虚名也吸引人。

经常会有人跋涉而至，请师傅“指教”。

师傅来者不拒，他很负责地“指教”每一个来挑战的武者，留下他们的一根手指——大拇指。

这意味着，来请师傅指教的刀客，从此都再拿不住刀。

手指穿在一起，挂在院门前，像一串串的辣椒，在黄沙里风干。

但刀客们还是不曾间歇，每个月都会来一个挑战的刀客，前仆后继，只为留下自己的大拇指与拔刀的梦。

看着一张张弃刀后悲痛欲绝的脸，我很不理解刀客们的狂热，更不理解既然他们如此爱刀，又为何不珍惜自己拿刀的可能。

阿峰似乎很理解。每个月初一，师傅“指教”的日子，他都会早早蹲在院前最大的白杨树旁，注视着每一个前来挑战的刀客，从他们走路的姿势看起，不放过任何细节。

我从没看过师傅出第二刀。

每次有刀客千里跋涉而来，风尘仆仆，黄沙遮面，师傅出门，拔刀，归鞘，转身。

只剩一根跌落的手指、一柄无人拿捏的刀。

我的工作就是默默上前，把手指捡起，加到院门前的手指串中。

有一天我问师傅：“师傅，你这么厉害，为什么只是天下第二刀？天下第一是谁？”

师傅归刀入鞘，一脸落寞地说：“天下第一还没有出生。”

我撇了撇嘴，真……臭屁啊。

但不得不承认的是，我的确想象不出还有谁能打得过我师傅。倘若师傅始终不肯承认自己是天下第一，那么全天下的人也就只能争夺第三了。

后来有一天，师傅说：“老子累了，以后每月初一就你去应付吧。跟老子学了这么久，你也该起点作用了。”

我暗暗撇嘴：“你每次去绿洲城里最大的青楼玩最红的姑娘，不都是我出的钱？现在说我没作用了，找我要钱的时候可不是这个态度啊。”

我没有拒绝的理由，从我拿上刀的那天起，我就没有拒绝拔刀的理由。但我不想切别人的大拇指，因为我总觉得，摧毁一个人的梦想，实在太过残忍。

阿锋问我：“如果不切掉他们的大拇指，你知道会有多少人来挑战吗？”

不等我回答，阿锋又问：“你知道全天下用刀的武者有多少人吗？但凡用刀的，谁肯屈居第三？”

不等我回答，阿锋说：“如果你不喜欢的话，每个月初一，我替你去应付吧。”

当我转达给师傅的时候，师傅撇了撇嘴：“随便他。死了可别怨老子。”

阿锋开始了“指教”生活，每个月守在院门前等人拔刀。

每一个跋涉来此的刀客都勃然大怒，即便是“天下第二刀”，又如何能用一个黄口小儿侮辱他们？

他们或者义愤填膺，或者破口大骂，或者冷嘲热讽。

然而阿锋拔刀的时候，他们都闭了嘴。

与师傅亲自出手的结果一样，没有一个刀客能进得了院门。

唯一不一样的是，阿锋会留下他们的两根手指——两只手的大拇指。

因为阿锋知道，有的人左手用刀也用得很好，比如我。

“既然赌上全部来挑战，就要有输掉全部的觉悟。”阿锋啃着馒头，平静地跟我说。

我不知道怎么反驳。

我曾以为日子就将永远这么继续下去。我将永远与刀为伍，与黄沙为伴，生活里永远只有两个人——阿锋和师傅。

我似乎已经忘记了提笔赋诗的夜、骑驴吹笛的春、院里沐风的弦琴，和……和什么来着？

对了，还有会跳舞的姑娘。我记得她叫小柔。我记得我抚琴时她翩翩起舞，我记得我看她时她羞赧一笑。黄沙砥砺了我的皮肤、我的心，却让有些记忆更加清晰。

我已学刀十五年，父亲似乎遗忘了我。

直到有一天，阿峰要进院门，手握长刀。刀是之前无数刀客留下的其中一柄，毫无特色，样式普通。

阿峰从不进师傅的院子，师傅也从来吝啬看他一眼。他们似乎达成了某种默契，只通过我来中转意见。

我立在门口，不肯稍让。

阿峰只是看着我，目光坚定得没有一丝波澜。

“给老子滚开，老子什么时候需要人帮忙守门了？”师傅大步走出来，第一次看了阿峰一眼：“不过你还没资格进老子的院子。”

阿峰没有说话，只是默默后退了几步，退到院门前——之前所有挑战者站的地方。

我没有理由再阻止，正像他说的，但凡用刀的，谁肯屈居第三？更何况他是阿峰，他爱刀如命。

我唯一的朋友和唯一的师傅决战，这场可能决定天下第一刀归属的决战，目击者只有我一个人。

师傅拔刀，他的刀快似奔雷，狂如黄沙，只一刹那光芒，就已经铺天盖地而来。晴空惊雷，谁人能闪？漫天黄沙，谁人能逃？

我的目光在刀光中沉陷、陶醉，却在另一道刀光中惊醒。

阿峰拔刀。

那是无数个寒夜里闪烁出来的微光，夭矫如电，辗转间已撕裂风沙。

我上前抱住师傅，阿峰的刀插在他胸口上。

我不难过，这是拿刀那一刻起就要准备面对的命运。

师傅终究是老了，老了偏不服老，还整天吃肉喝酒玩女人，这不是活该去死吗？

我不难过，这个老东西这些年花了我多少银子！

我只是觉得，心里好像有一个很重要的地方突然没有了，空落落的，有一点点难受。

“老子都要死了，你就不能给个笑脸？跟老子学刀有这么苦大仇深？既然你不愿意……”师傅看着我，一脸的嫌弃，“老子的刀还是传给你，你就给老子苦一辈子脸吧！”

他像老小孩一样开心地笑了。

我气急了，抱着他，嘲笑他：“你不是说这世上没有什么问题是你不能用刀来解决的吗？现在还有脸说这话吗？”

“蠢货！”师傅挣扎着呸了一声，“老子这不是用刀解决了自己吗？哈哈哈哈……”

他大笑着死去，到死都没有再看阿锋一眼，到死都得意着我的无话反驳。

阿锋始终不动，闭目回味这一战，从天亮到天黑。

师傅曾说，天下第一刀还没有出生呢。

但是他错了。

天下第一刀，出生，并且长成了。

长夜漫漫，我坐于师傅灵前，一言不发。

师傅没有妻儿，只有刀。

师傅没有亲人，只有我。

十五年来，我第一次没有陪阿锋练刀，以后也不会。

用刀者死于刀，虽然师傅死得其所，但毕竟杀他的人是阿锋，让我连报仇的方向都没有。

他没有切我师傅的手指，他知道那样我会跟他拼命。阿锋很了解我，他不会给我拼命的理由。